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1/48/L.1  
22 Octo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60

## 裁军教育和宣传

安提瓜和巴布达、玻利维亚、喀麦隆、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科威特、马绍尔群岛、摩纳哥、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西班牙、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乌克兰、乌拉圭和委内瑞拉：决议草案

## 裁军教育和宣传

大会，

回顾其1989年12月15日第44/123号决议和1991年12月6日第46/27号决议，

考虑到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特别是第106段，其中吁请各国政府以及各政府和非政府国际组织采取步骤，制定进行所有各级裁军与和平研究的教育方案，

93-57760 (c) 221093 221093

- 241093

考虑到《最后文件》第99、第100和第101段规定了动员世界舆论推动裁军方案的机制,包括散播资料和宣传材料,以补充教育工作,

又考虑到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为各会员国在本国教育和文化发展体制范围内补充裁军教育和宣传工作发挥了重要的辅助作用,

认识到世界上发生的旨在争取自由、民主、尊重和享有人权、裁军以及促进社会发展的重要变化,有助于在促进裁军教育和宣传方面取得积极成果,

满意地注意到教育界正在努力编制课程和活动所促进裁军教育与和平,作为协助执行第44/123号决议和第46/27号决议的手段,

1. 赞赏秘书长按照上述各项决议提出的A/46/506号和A/48/366号报告;
2. 还赞赏各会员国、国际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以及和平与裁军教育机构报告中所载的宝贵资料;
3. 重申为了取得积极成果,必须进行能在各级促进和平与裁军,旨在改变对侵略、暴力、军备和战争的基本态度并支持区域和国际促进和平、安全与合作的教育的教育和咨询方案;
4. 重申各会员国、国际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和平与裁军的教育机构为促进《裁军宣传方案》下的各项活动而作出的努力,不仅有助于序言部分第二和第三段所述裁军教育和宣传,而且还有助于区域和国际两级正在实施的裁减军备和裁军过程或协议;
5. 请会员国、国际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和平与裁军教育机构加倍努力,响应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106段中的呼吁,并就它们在这方面的活动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6. 请秘书长按照上文第5段的要求,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在题为“裁军教育和宣传”项目下向大会第五十届会议提出报告。